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更字第11046605191號
附件：



裝

訂

線

主旨：公開展覽「擬訂新北市林口區麗林二段1地號等63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、圖自112年6月8日起張貼本府及林口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日，並於112年6月20日下午2時30分假湖南市民活動中心（新北市林口區民權路165號1樓）舉辦公聽會。
- 二、任何人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提出意見，本府將彙整後提供新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予以參考審議；人民或團體於前項公開展覽期間內提出書面意見者，以意見書送達或郵戳日為準。
- 三、公聽會紀錄將提供新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予以審議參考。
- 四、計畫內容詳見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、圖，其餘未盡事項悉依都市更新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。另為使本案相關當事人能充分瞭解計畫內容，本案相關內容建置於實施者網站（網址如下：<https://reurl.cc/LN8G4x>），其最終仍應以本府核定發布實施為準。

市長 侯友宜